您身边贴心的采购专家

项目编号：ZK-CGZJZ2021064/1

政府采购

采购体外冲击波碎石机等医疗设备（二次招标）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琼海市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专业　　诚信　　高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1

第二章　谈判须知.....5

第三章　采购需求.....13

第四章　合同文本.....24

第五章　谈判程序.....2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33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采购体外冲击波碎石机等医疗设备（二次招标）的供应商应在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海口市五指山南路国瑞城写字楼北座 3A01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1 年 07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具体要求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ZK-CGZJZ2021064/1

2、项目名称：采购体外冲击波碎石机等医疗设备（二次招标）

3、采购需求：本项目共 2 个包，采购体外冲击波碎石机等医疗设备（二次招标）一批，具体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采购清单如下：

包号	采购品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A 包	体外冲击波碎石机	台	1	核心产品
	智能结石分析仪	台	1	/
B 包	生物刺激反馈仪	台	1	核心产品
	麻醉深度监测仪	台	3	/
	床边监护仪	台	20	/
	吸附式点刺激低频治疗仪	台	1	/

4、项目采购预算：人民币￥308 万元，其中 A 包预算金额￥170 万元，B 包预算金额￥138 万元，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报价，按无效报价处理。

5、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6、交货期：自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

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企业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 6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或季度的单位财务报表复印件）；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 6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和社保缴费记录证明复印件）；

（4）投标人不是所投设备生产厂家，属于三类医疗器械的投标人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属于二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备案登记凭证（提供证件复印件）；

（5）所投设备属于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须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属于一类医疗器械产品的须具有产品备案登记凭证、生产企业备案登记凭证（提供证件复印件）；

（6）参加本次政府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原件）；

（7）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资格承诺函）；

（8）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记录；

（9）提交投标保证金相关证明资料。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2021 年 07 月 12 日 19 时 00 分至 2021 年 07 月 15 日 17 时 00 分；

2、获取地点：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海口市五指山南路国瑞城写字楼北座 3A01 室）

3、获取方式：供应商携带申请人资格要求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于获取时间截止前到获取地点现场报名。

4.、本项目报名费：300 元，报名费用不可退，报名资格不可转让。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递交截止时间：2021 年 07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2、地点：海口市五指山南路国瑞城写字楼北座 3A01 室 （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五、开启

1、时间：2021 年 07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海口市五指山南路国瑞城写字楼北座 3A01 室 （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保证金金额：A 包￥30000 元（大写金额：叁万元整）；B 包￥20000 元（大写金额：贰万元整）。

2、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一致。

3、谈判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银行转账需从基本账户转出）， 缴纳截止时间以保证金到帐时间为准。

4、公告媒体：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琼海市人民医院

地 址：海南省琼海市富海路 33 号

电 话：0898-6283002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五指山南路国瑞城写字楼北座 3A01 室

电 话：0898-6672443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宋裕雄

电 话：0898-66724435

第二章 谈判须知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邀请书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采购。

2、定义

2.1“采购人”系 琼海市人民医院。

2.2“采购代理机构”系 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并提交响应文件的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

3、合格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1）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公告”第二条规定的资格条件（若为新成立公司则提供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证书即可，无须提供财务报表、纳税社保证明）。

（2）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①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网址：

信用中国网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或信用中国（海南）网 http://xyhn.hainan.gov.cn/CreditHnExtranetWeb/；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② 信用信息查询要求：查询时间同项目公示时间。

③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竞争性谈判采购费用

无论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5、竞争性谈判文件

5.1 竞争性谈判文件是采购人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服务、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程序和评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的文件。

5.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1）竞争性谈判公告

（2）谈判须知

（3）采购需求

（4）合同文本

（5）谈判程序

（6）响应文件格式

5.3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5.4 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任何异议的均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天前向谈判小组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规定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完全认同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6、响应文件

供应商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6.1 资格性响应文件

符合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资格条件。

6.2 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

包括响应函、采购需求响应表、质量保证和服务承诺、服务计划及承诺、报价组成因素（参与响应的货物或服务清单）等文件。

6.3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60天。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7、报价

7.1 所有报价一律以人民币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7.2 供应商报价应为完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服务所应包括内容的所有价格。

7.3 本项目预算价：人民币￥308 万元，其中 A 包预算金额￥170 万元，B 包预算金额￥138 万元；

7.4 供应商不得低于成本价恶意报价，若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的报价，评审委员认为不符合市场价格，供应商则必须在收到通知的规定时间内提供详细的成本分析说明，包括进货渠道单据、财务费用、管理费用等具体证明内容，评审委员会经过综合评审认为可行，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提供质量保证金，如中标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偷工减料、不按要求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质量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8、响应文件的递交

8.1 响应文件分资格性响应文件和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两部分。

8.2 供应商应当准备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以及单独提交的“报价一览表”（1 份），提供与正本一致的电子文件 1 份，要求 PDF 格式和 WORD 格式，U 盘保存并在上面标明单位名称，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副本和电子版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8.3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规定处签字盖章，并胶装成册。响应文件副本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单独提交的“报价一览表”应为原件。

8.4 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信息模糊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可视为无效投标。

8.5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必须装订成册，正本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不得采用活页式装订。

8.6 响应文件应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制作，逐页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未按要求或超过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8.7 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

9．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9.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电话、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签字、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9.2 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和谈判文件要求单独提交的报价一览表、电子文档，分别封装于不同密封袋内（箱），密封袋（箱）右上角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电话、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签字、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9.3 所有外层密封袋（箱）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在密封口处加盖公章及授权人签字。

10、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以无效投标处理。

11、谈判保证金：

保证金金额：A包￥30000元（大写金额：叁万元整）；B包￥20000元（大写金额：贰万元整）。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与开标时间一致；

谈判保证金交款方式：谈判保证金可以以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所有递交方式均以到帐时间为准。

开户名: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兴支行

账　号: 1011086900000146

11.1 供应商应提交一笔不少于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人民币金额的谈判保证金。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未成交者的谈判保证金转账退还。

谈判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第 11.4 条的规定不予退还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11.2 未按规定时间和数额交纳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应视为非响应性响应予以拒绝。

11.3 未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

11.4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谈判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

11.4.1 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11.4.2 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纪行为的；

11.4.3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11.4.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1.4.5 成交供应商未交纳成交服务费的。

12、确定成交候选人

12.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12.2 采购人在收到谈判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12.3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不予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一）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

（二）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社会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破产、重组等原因确定无法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

（三）成交候选供应商书面自愿放弃成交，且无其他非法目的的；

（四）其他不应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情形。

成交候选供应商有本款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确定后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类推。无法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人将重新组织采购。

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本款第（三）项放弃成交的，应当说明理由，但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13、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按成交供应商候选人的排名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4、成交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发改价格【2011】534 号”和琼价费管【2011】225 号

规定,以中标金额计算，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50%二次招标费用及代理服务费的 30%文件评审费。

15、政府采购政策

15.1 本次招标优先选购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和《节能环保产品目录》的标的物。

15.2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15.3 投标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15.4 投标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5.5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提供的参考产品品牌或型号，是采购人根据项目所要实现的功能根据市场情况列出的品牌或型号，并不是限制条件，而是为了达到类似的要求。

15.6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 68 号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提供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根据《财政部 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提供声明函明文件。

15.7 涉及进口产品采购的项目，应当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16、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做要求。

17、签订合同

17.1 成交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以及谈判过程中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17.2 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谈判中的最终报价、供应商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均成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的组成内容。

17.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7.4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17.5 成交人在合同签订之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原件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财务留存。

18、合同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9、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0、履行合同

20.1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0.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1、验收

成交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验收的标准进行验收。

22、质疑、投诉处理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办理，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质疑，接收质疑函的信息见采购文件第一章联系方式，质疑函应以书面形式现场递交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在收到答复不满或规定时间内没有收到答复的，在规定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可以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采购体外冲击波碎石机等医疗设备（二次招标）

2、预算金额：人民币￥308 万元，其中 A 包：￥170 万元，B 包：￥138 万元，超过预算金额为无效报价。

3、采购清单：

包号	采购品目名称	单位	数量	预算金额/万元	备注
A 包	体外冲击波碎石机	台	1	170	核心产品
	智能结石分析仪	台	1		/
B 包	生物刺激反馈仪	台	1	138	核心产品
	麻醉深度监测仪	台	3		/
	床边监护仪	台	20		/
	吸附式点刺激低频治疗仪	台	1		/

二、技术参数要求

A 包

1.体外冲击波碎石机

1.1 碎石系统

★1、有透镜电磁式冲击波源，可与液电式冲击波源兼容，提供注册证证明；

2、高压放电范围：11～16KV；

3、高压放电电容储能：53J～128J；

★4、焦点治疗深度≥145mm，可选择更换的距离为 110mm、130mm，提供产品注册证或检测报告证明，声学透镜直径等于150mm，透镜中心孔≤10mm；

5、聚焦范围径向±7.5mm，轴向-45～70mm；

6、脉冲前沿≤0.5μS，脉宽≤1μS；

7、压缩声压峰值10～60MPa；膨胀声压峰值≤9MPa；

8、具备冲击波高频高压系统，保证冲击波能量的稳定性。

1.2 B 超定位系统

1、环冲击波源锥形多角度运动的B超探头定位装置，具备电子自动测距功能；

2、头能对焦点作直线和环形运动，定位误差≤1mm；

3、头表面与第二焦点测距误差≤1mm；

4、动的探头具备伸缩功能，行程25-125mm；

5、测量与显示误差≤1mm。

1.3 治疗臂与冲击波治疗头：

★1、治疗臂可翻转200度，在床上位和下位都能碎石；

★2、与治疗臂一体化的治疗头独立上下升降运动幅度250mm；

3、治疗头向前拐角20度，向后拐角30度。

1.4 操作系统：

1.4.1 治疗床与主机：

★1、治疗床全电动控制，三维六向运动。上下升降范围≥150mm，纵向移动范围≥150mm，横向移动范围≥150mm；

2、可与主机分离的独立的移动式多功能手术床；

3、治疗床为三段可拆装式（含床主体、头板、尾板），可配置泌尿手术附件（如脚托、压腹带），可进行泌尿外科的一般诊疗手术；

4、机械传动系统最小调节精度≤1mm；

5、疗床有效载荷 ≥130Kg。

1.4.2 配置：

★1、整机配置独立的数控MCU系统、彩屏触摸屏控制台、摇杆运动控制系统，冲击波参数及运行状态实时显示，带给用户舒适高效的操作体验；

2、碎石时可选择连续触发、单次击发多种形式；

3、碎石能量可无级调节；

4、触发频率范围：60～120次/分钟(1～2HZ)；

5、封闭式水加热，自动排气，恒温超温保护自动循环装置。

1.5 碎石系统配套设备：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

1.5.1 通用功能

1、彩色显示器≥21.5 寸，可上下、左右旋转；

★2、主机一体化触摸屏≥13.3 寸，触摸屏支持多点触摸；

★3、弹性成像，要求具备组织硬度定量分析软件和压力曲线提示图标，并具备肿块周边组织弹性定量分析功能。

1.5.2 系统技术参数及要求

1.5.2.1、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1、最大显示深度:≥40cm；

2、增益调节: B/M/D 分别独立可调，≥100；

3、伪彩图谱: ≥8 种。

1.5.2.2、彩色多普勒参数

1、显示方式：B/C、B/C/M、B/POWER、B/C/PW；

★2、取样框偏转: ≥±30 度 (线阵探头) ；

3、最大帧率: ≥300 帧/秒；

4、支持 B/C 同宽。

1.5.2.3、频谱多普勒参数

1、PW 最大速度: ≥8.00m/s（连续多普勒速度: ≥37m/s）；

2、最小速度: ≤1 mm /s（非噪声信号）；

3、取样容积: 0.5-20mm；

4、偏转角度: ≥±30 度 (线阵探头) ；

5、零位移动：≥8 级。

1.5.3 测量功能

★1、专业的 IVF 评估软件，具备专业的报告、多项 IVF 评估指标及发育趋势线分析。

2.智能结石分析仪

2.1 技术参数要求

1、光谱范围：7800cm-1～350cm-1

2、波数重复性：≤0.25cm-1

3、分辨力：

①1cm-1

②3200 cm-1～2800 cm-1 能分辨 7 个峰。

③2851 cm-1～2870 cm-1 之间分辨深度≥18%。

④1583 cm-1～1589 cm-1 之间分辨深度≥12%

4、透射比重复性：≤0.5％

5、信噪比：S/N≥15000：1

6、能量不衰减：扫描能量不会衰减，减少分析误差

7、探测器：DLATGS 红外探测器

8、分束器：溴化钾基片镀锗分束器

9、光源：具有高效能的空冷球反射红外光源

10、激光器：He-Ne 激光器或半导体激光器

11、标配电子防潮箱

2.2 分析软件操作系统

1、具备泌尿结石的定性操作模块。

2、具备傅立叶红外光谱操作模块。

3、泌尿系结石具备根据结石成分自动提供相应的药物治疗方案建议功能。

2.3 功能要求

1、根据结石成分自动提供相应的预防措施。

2、根据结石成分自动提供相应的药物治疗方案建议。

3、能避免对问题图谱进行错误解析。

4、采用高密封工艺防潮，光学精密元器件不易损坏，维修成本低。

2.4 配置要求

名称	数量	单位
智能结石分析仪主机	1	台
品牌台式电脑	1	套
分析软件系统	1	套

制样设备（压片机、玛瑙研钵、压片模具、烤箱、光谱	1	套
彩色喷墨打印机	1	台
电子防潮箱	1	台

B 包

1.生物刺激反馈仪

1.1 硬件性能

1、四通道主机，包含电刺激、表面肌电采集和共用参考等A、B、C、D、REF五个通道接口；

2、主机采用触控式导航面板，可单机便携工作；

3、采用蓝牙无线传输，通过蓝牙可实现主机与APP软件、生物刺激反馈软件等联合使用，实现无线生物反馈，开启多场景生物反馈评估及训练，如站立，行走，模拟爬梯等生活场景下的生物反馈训练；

4、电刺激工作时，主机屏幕上能够显示实时电流和设定电流，可分别或同时调节各个通道的电流大小；

★5、双级联接口，可最多同时级联4台主机，扩展为16通道；

6、采样位数：16位；

7、测量范围：1μV～3000μV(r.m.s)；

8、最高分辨率：≤2μV(r.m.s) ；

9、输出电流：0～100 mA，最小可调节步长50 μA，可实现0-600μA的微电流刺激；

10、刺激频率：0.5Hz～150Hz，最小可调节步长1Hz；

★11、脉冲宽度：50μs～500ms；

12、刺激/休息时间：1s～99s可调，最小可调节步长1s；

13、压力显示范围：0～200 mmHg，最高分辨率0.1mmHg。

2.麻醉深度监测仪

2.1 技术参数

1、麻醉意识指数（Ai））显示范围 0～99。

2、爆发抑制比（BSR）显示范围 0～100。

3、肌电指数（EMG）：显示范围 0～100。

4、信号质量指数（SQI）：显示范围 0～100。

5、显示屏尺寸：≧12.1 寸 TFT LCD。

6、显示：实时 EEG 波型、参数趋势图。

7、脑电图刻度：25μV/格（±50μV 全范围）。

8、数据存储：不少于 1250 小时。

9、更新速率：Ai 值更新速率为 1 秒。

10、算法响应时间：5 秒。

11、电极脱落响应时间：5 秒。

12、输入信号范围：（线性区间）为±1mV。

13、频率/宽带：2Hz - 45Hz。

14、输入阻抗：≧1MΩ。

15、噪声：2Hz - 45Hz ≦5μVpp。

16、前置采样率：500 样本/秒。

17、共模抑制比：115dB。

18、分辨率：24 位。

19.内置备用电池：满负荷运行不小于 1 小时，充电时间 8 小时。

3.床边监护仪

3.1 技术参数

1、CFDA III类注册，可通过有线和无线的方式联入中央监护系统；

2、标准配置：心电(ECG)、呼吸(RESP)、无创血压(NIBP)、血氧饱和度(SpO2)、脉率(PR)、双体温(TEMP)、锂电池；

3、监护的病人类型包括：成人、小儿、新生儿；

4、低耗能，无风扇设计；

5、显示界面：提供常规界面与大字体、7 导联同屏、他床观察、呼吸氧合图 OxyCRG 等界面。

6、心电：

① 心电 3/5 导可选；

②具有监护、手术（滤波）和扩展（诊断）等 3 种以上的滤波模式；

③在 5 导的情况下，支持同屏心电 7 导联显示，需同屏显示肢体导联I、II、III，肢体加压导联 AVR、AVL、AVF，及任意一个胸导联 V1~V6。

7、心律失常分析和 ST 分析功能：

★①具有 ST 分析功能，ST 测量范围达到-2.5mV~+2.5mV 或更宽。

8、心率：

①具有起搏检测功能，可检出并滤过起搏器信号，避免被记作正常的 QRS 波群和心率。

★②具备心率变异分析功能，可对病人心率在一定时间内周期性改变情况进行分析，并对心率变异分析结果进行统计，以饼状图形式显示。

9、无创血压：

★①具备动态血压分析功能，可自动统计分析24小时内血压变化，自动显示平均血压、白天和夜间平均血压、血压高于正常百分比等参数，并以柱状图形式显示，为降压药的用量起指示作用。

② NBP 测量结束时，提供提示音。

10、血氧：标配具有灌注度指数(PI)的进口血氧技术： Masimo 或 FAST 血氧技术，具有良好的抗运动和弱灌注能力，并客观反馈监测部位灌注状态。

11、呼吸：

①常规使用阻抗法进行呼吸 (RESP) 监测。

②呼吸导联选择模式：自动。

12、数据存储与回顾：

★①无需存储卡或中央站，监护仪存储 1500 组 NIBP 数据列表。

②无需存储卡或中央站，监护仪趋势存储回放时间 1000 小时

③无需存储卡或中央站， 监护仪可存储 200 组 ARR 事件或报警信息。

13、通讯：

①提供标准的 HL7 数据输出，以此对接第三方系统；

②标配 VGA 视频输出接口、护士呼叫接口和除颤同步输出接口；

③标配多种计算功能：通气计算、血液动力学计算、药物浓度计算和氧合计算。

14、锂电池：标配高容量锂电池，≥4800mAh，≥11.1V。

15、整机净重≤3.5kg。

4.吸附式点刺激低频治疗仪

4.1 技术参数

1、彩色液晶触摸显示屏，显示直观，操作简便；

2、12 组电路输出，最多可治疗 24 个治疗点；

3、脉冲频率范围： 1Hz～999Hz；

4、负载为 500Ω时，仪器最大输出电流有效值应不大于 50mA；

5、在接负载的情况下仪器的电压峰值应不大于 300V；

6、脉冲宽度：SSP 电极时为 50μs ，普通电极时为 150μs；

7、治疗时间：1min~99min 可调，步长 1 min；

8、吸附式电极、普通电极两种可供选择；

9、特殊的中央圆锥体、底部圆盘和周围密封硅胶式镀银电极，不仅导电性更好，而且模拟无创针灸疗法，达到针灸镇痛的治疗效果；

10、负压吸引式电极，使电极能轻松地吸附于治疗部位，操作方便，并有拔罐功能；

11、负压性能，工作压力设置范围在 5KPa-40KPa 内可调；

12、三大操作方式：无创针灸模式，低频电疗模式，自由模式；

★13、无创针灸模式提供内置治疗处方，内置建议穴位点及取穴图示，操作更加简单；

14、自由模式中的输出频率，间歇时间，均可自由设定可为临床提供更多治疗选择；

15、八种治疗模式：连续、间歇、扫引、主副、混合、1/F 低、1/F 高、1/F 广域；

16、[1/f 节奏]模式，电流将更于被人体接受，人体的耐受性将最大降低；

17、一体式悬挂网架，便于电极的放置；

18、强度旋钮自动锁定功能，避免使用中误操作；

19、治疗结束输出强度自动归零并声音提示；

20、安全保护：断路保护；

21、治疗过程中吸附电极脱落报警且输出归零，防止击伤患者及无效治疗。

三、商务要求

（一）质量保证

1、所有设备必须是厂商原装、全新的正品，符合国家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2、设备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

3、所有产品、设备提供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

4、所投产品提供设备生产厂家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交货期、地点及付款方式

1、交货期：自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预付款，进度款按合同约定（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三）安装调试

1、所有设备均由供应商免费送货至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并安装调试好，安装调试应以本需求书要求的技术参数指标为标准。

2、供应商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设备安装、使用和维护的技术文件，如:设备和附 件装箱清单、设备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设备保修服务卡、设备中英文使用说明和维 护手册等。

3、应按出厂标准及国家有关要求进行包装及运输。

4、供应商须负责对采购人的技术人员免费进行安装、操作、数据处理、维护维修等方面的培训，学会为止。

5、供应商需配合采购人完成实训教材开发等相关教学合作项目，具备较好技术支撑。

（四）售后服务要求

1、所有设备质保期 1 年,质保期自设备验收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已计入总价。

2、供应商应提供满足设备质保期内正常使用的备品备件（如有的话），其费用应包括在投标价格之内。

3、供应商必须在用户所在地区有专业的售后服务力量。提供售后服务联系电话及

联系人。免费质保期内，接到报障电话2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派工程技术人员上门维修且处理完毕。规定时间内未处理完毕的，供应商提供不低于同等档次设备供用户使用至故障设备正常使用为止。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用户方管理人员同意。

4、对质保期内的故障报修，如供应商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用户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供应商承担，由于供应商的保证服务不到位，质保期的到期时间将顺延。

5、质保期内因用户使用、管理不当所造成的损失由用户承担，供应商提供有偿服务。

6、质保期满后，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供应商负责免费更换及维修。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偏离。

四、其他要求

根据以上技术和商务的响应情况、项目类似基本经验和供货方案、售后措施，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内容进行进行量化打分，得分前三名的供应商进入谈判名单并提交最后报价。若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为 3 家，且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没有重大偏离的情况下，全部进入谈判并提交最后报价。

序号	类别	内容	分值
1	采购需求响应情况	满足谈判文件采购需求得 55 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3 分，★为重要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5 分，直至扣完为止。	55 分
2	类似业绩	供应商提供2018年1月至今签订的医疗设备类业绩，每提供1个得5分。注：投标时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5 分
3	供货安装方案	针对项目采购需求提供供货安装方案等进行进行评比： 1、方案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及切合本项目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定，考虑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得 8-10 分； 2、方案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求，操作性一般得 5-7 分；	10 分

		3、方案欠合理，仅能满足部分需求的要求得 1-4 分； 4、不提供不得分。	
4	质量保证方案	针对项目采购需求提供设备质量保证方案： 1、方案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及切合本项目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定，考虑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得 8-10 分； 2、方案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求，操作性一般得 5-7 分； 3、方案欠合理，仅能满足部分需求的要求得 1-4 分； 4、不提供不得分。	10 分
5	售后服务	针对项目采购需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 1、方案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及切合本项目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定，考虑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得 8-10 分； 2、方案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求，操作性一般得 5-7 分； 3、方案欠合理，仅能满足部分需求的要求得 1-4 分； 4、不提供不得分。	10 分
6	培训方案	针对项目采购需求提供产品使用培训方案进行比较评分： 1、方案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及切合本项目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定，考虑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得 8-10 分； 2、方案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求，操作性一般得 5-7 分； 3、方案欠合理，仅能满足部分需求的要求得 1-4 分； 4、不提供不得分。	10 分
合计		100 分	

第四章 合同文本

（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合同编号：ZK-CGZJZ2021064/1

签订地点： XXXX

签订时间： XXXX 年 XX 月 XX 日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采购体外冲击波碎石机等医疗设备（二次招标）（项目编号：ZK-CGZJZ2021064/1）的《谈判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货物品名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交货期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即￥_____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4、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 天内，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2、交货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

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五、付款方式

按照合同约定付款。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已计入总价（设备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供应商应提供满足货物质保期内正常使用的备品备件（如有的话），其费用应包括在投标价格之内。

3、投标人必须在用户所在地区有专业的售后服务力量。免费质保期内，接到报障电话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派工程技术人员上门维修且处理完毕。规定时间内未处理完毕的，供应商提供不低于同等档次货物供用户使用至故障货物正常使用为止。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用户方管理人员同意。

4、对质保期内的故障报修，如供应商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用户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供应商承担，由于供应商的保证服务不到位，质保期的到期时间将顺延。

七、安装与调试:乙方必须依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将货物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八、验收：

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货物在乙方通知运输到位完毕后 3 日内验收。

2、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到期拒付货物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1、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一式伍份。甲、乙方双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见证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第五章 谈判程序

1、谈判小组及专家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的规定并结合本次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谈判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和评审工作。

2、谈判组织

谈判工作由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具体谈判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

3、谈判程序和方法

3.1 在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采购人组织谈判小组对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并确定邀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

3.1.1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谈判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审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1）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交纳谈判保证金的；

（2）不具备谈判文件第一章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1.2 符合性审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1）报价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采购项目的要求，且采购人无法接受的；

（2）未载明或者载明的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及其他合同实质性内容与谈判文件要求不一致，且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

（3）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且影响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的；

（4）报价未按谈判须知 7.4 的要求或报价超出本项目的预算价，且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5）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2 通过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次竞争性谈判招标活动终止。

3.3 代理机构组织谈判小组成员按谈判文件规定集中与通过审查的供应商进行单独谈判，并由供应商向谈判小组提交最后报价。

3.4 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调整谈判轮次。谈判小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用户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并将变更的内容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变动通知为本次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5 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形成书面材料送谈判小组。变更内容应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供应商书面材料应当签字确认，否则无效。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3.6 谈判小组经过最终谈判后，供应商响应文件仍然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的，或者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谈判小组应当将该供应商淘汰，不允许其参加最后报价。

3.7 供应商现场进行最后报价，报价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代理人签字确认并盖章，否则无效。

3.8 谈判结束后，部分供应商响应文件优于谈判文件要求的，不能以此作为高价成交的依据，谈判小组也不能接受其高价成交。

3.9 谈判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失败：

（一）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二）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被淘汰，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三）供应商最后报价均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次采购项目最高限价，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其他无法继续开展谈判或者无法成交的情形。

3.10 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3.11 二次报价的说明：本次招标方式采用竞争性谈判，二次报价各供应商只须填报总价，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后由成交供应商调整作为最终报价清单。

4、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

4.1 本次谈判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低价的原则进行。

4.2 供应商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的报价由低到高排序，推荐三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

4.3 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当向代理机构出具评审报告。

4.4 对于违反谈判纪律的将可能被取消成交供应商资格或视为无效响应。

附表 1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类别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资格性审查	供应商的资格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 6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或季度的单位财务报表复印件）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 6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和社保缴费记录证明复印件）			
		投标人不是所投设备生产厂家，属于三类医疗器械的投标人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属于二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备案登记凭证（提供证件复印件）			
		所投设备属于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须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属于一类医疗器械产品的须具有产品备案登记凭证、生产企业备案登记凭证（提供证件复印件）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原件）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资格承诺函）			

		提交投标保证金相关证明资料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记录			
符合性审查	1 响应文件符合性	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三、采购需求中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4 投标报价	投标价是否固定价且投标价是唯一的，且不超过最高限价或预算金额			
	5 交货期	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6 其它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　　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响 应 文 件

（封面）

项目名称：采购体外冲击波碎石机等医疗设备（二次招标）

项目编号：**ZK-CGZJZ2021064/1**

（正本/副本）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章 ）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响应代表：_____ 签字：_____

手机：_____ 日期 ：**202**__年___月___日

目 录

一、响应函.....36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37

法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参加投标）.....38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39

四、履约能力承诺函.....40

五、资格承诺函.....41

六、其他资格证明资料.....42

七、采购需求响应表.....43

八、质量保证和服务承诺.....44

九、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45

一、响应函

致：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采购体外冲击波碎石机等医疗设备（二次招标）项目，编号为ZK-CGCJZ2021064/1/　包的谈判邀请，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____ (姓名)代表供应商(供应商的名称)，提交正本1份，副本2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承诺如下：

（1）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供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

（2）我们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谈判文件，包括谈判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4） 本报价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60 日历日。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同意按供应商须知中关于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报价有关任何证据或资料。

（7）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8）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向贵方交纳成交服务费。

（9）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及规定。

与本报价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_____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月 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供应商名称：_____

注册号：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_日

经营范围：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说明。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参加投标）

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为我方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 采购体外冲击波碎石机等医疗设备（二次招标） 的采购活动，现声明：

我公司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有违反，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履约能力承诺函

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 采购体外冲击波碎石机等医疗设备（二次招标） 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五、资格承诺函

致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_____（公司名称）参加 采购体外冲击波碎石机等医疗设备（二次招标） 的谈判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下列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日

六、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企业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 6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或季度的单位财务报表复印件）；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 6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和社保缴费记录证明复印件）；

（4）投标人不是所投设备生产厂家，属于三类医疗器械的投标人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属于二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备案登记凭证（提供证件复印件）

（5）所投设备属于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须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属于一类医疗器械产品的须具有产品备案登记凭证、生产企业备案登记凭证（提供证件复印件）

（6）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记录；

（7）提交投标保证金相关证明资料。

注：1、若为新成立公司则提供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证书即可，无须提供财务报表、纳税社保证明。

2、投标人应对其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来源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3、以上要求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印章；

七、采购需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采购体外冲击波碎石机等医疗设备（二次招标）

项目编号/包号：ZK-CGCJZ2021064/1/　　包

序号	谈判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响应/偏离	备注

注：1．按照采购需求逐条响应，完全响应在“响应文件响应情况”栏打“√”，如有偏离如实填写，在“响应/偏离”处填写“响应”或“偏离”。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报价或中选资格。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八、质量保证和服务承诺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九、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采购体外冲击波碎石机等医疗设备（二次招标）

项目编号/包号：ZK-CGCJZ2021064/1/　　包

包号	项目内容	投标报价（人民币/元）	交货期	备注
	采购体外冲击波碎石机等医疗设备（二次招标）	大写： 小写：	自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投标总报价：￥_____(大写：　　)				

注：1. 报价应是完成本项目的所涉及到的所有费用。

2.“报价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印章。

3.本报价单独信封密封，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后予以报价。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采购体外冲击波碎石机等医疗设备（二次招标）

项目编号/包号：ZK-CGCJZ2021064/1/　包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合计							

说明：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注：　1、供应商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报价含人工费、安装费、运输费等涉及的全部费用，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3、本分项报价表与报价一览表一起密封，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后予以报价。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___次报价函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1、我司知晓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2、除响应文件外关于本项目技术、价格和服务等其他方面无补充的。

3、我司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并保证资料、证据的真实有效性。

4、我司同意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报价为：

人民币_____元

大写：_____

5、如果我司中标，将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6、其他承诺：

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注：在谈判时，供应商须携带此报价函，并盖好公章，谈判现场工作人员通知开始报价时，供应商方可提交报价（在填写处经办人须按上手印），如未携带此报价函，视为放弃本项目投标，成交供应商在本项目谈判结束后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递交报价对应的项目分项报价表。